

# 金門縣 111 學年度特殊教育新鑑定安置身心障礙學生家長座談會 實施計畫

111年08月23日府教特字第1110073745號函訂定

## 一、依據

- (一)特殊教育法。
- (二)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二十八條。
- (三)金門縣 110 年至 114 年特殊教育發展計畫。

## 二、目的

- (一)主動提供第一次鑑定安置就讀本縣學前與國小階段身心障礙學生之家長有關特殊教育資源與服務資訊，促進家長瞭解相關權益義務，以提昇就學順利度。
- (二)透過目前正經歷學前階段就學、甫完成國教階段資深家長心路歷程分享，以達到經驗分享、同理、支持及特教生教養資訊交流等。
- (三)透過綜合座談與發送本縣特殊教育資源服務 Q&A 家長手冊的方式，提供新鑑定之特教生家長有互動溝通的平台，促進獲得特教資訊與較即時的特教相關疑問澄清，降低特教生家長對於特教資源的誤解及提昇資源運用等。

## 三、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金門縣政府教育處
- (二)承辦單位：金門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 (三)協辦單位：金門縣金城綜合社會福利館、國立金門大學暖心志工團

## 四、辦理日期：111 年 9 月 24 日（星期六）上午 09:00 至 12:10

## 五、活動地點：（金門縣金城鎮環島北路一段 38 巷 12 弄 12 號）

- (一)家長場：金門縣金城綜合社會福利館多功能教室
- (二)特教生與手足場：金門縣金城綜合社會福利館舞蹈教室、親子館動態區與靜態區

## 六、參加對象：最高錄取 40 位特教生家長，優先順序如下

- (一)本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111 年 5 月 6 日府教特字第 1110038505 號核准之特殊教育確認生與疑似生（「111 學年度」新安置就讀本縣學前與國小階段身心障礙學生）之 1 位家長優先參加（由安置學校協助個別發送活動資訊）。

(二)前述新安置學生第 2 位家長。

(三)本縣其他有興趣參與之(身心障礙)特教生家長，以自由報名為原則。

※特教生與手足場：以家長參與本次座談會之新安置鑑定特教生優先，其次為其手足，最高錄取 50 人為限(惟評估防疫需求、場地或人力限制而無法滿足特殊照顧需求者，承辦單位得保留最終裁量權)。

七、講師：

(一)家長場-陪伴路上的愛&行 特教權利義務專題分享暨座談會：

- 1.顏婷 主任 (金門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主任)
- 2.王歆掄 女士(金門縣學前階段特殊教育學生家長)
- 3.許琇雯 女士(甫完成金門縣國教階段特殊教育學生家長)

(二)特教生與手足場-愛在就不礙：

- 1.A 組：陳有容 特教教師(現職：中正國小情緒與行為障礙巡迴輔導教師)
- 2.B 組：溫崇瑋 特教教師(現職：中正國小情緒與行為障礙巡迴輔導教師)

八、活動流程：

時間	活動內容	地點	講師	備註
08:45-09:00	報到	金城綜合社會福利館 2樓服務台前	特教資源中心團隊	國立金門大學 暖心志工團 協助
09:00-09:10	主持人致詞	多功能教室	特教資源中心 顏婷主任	
09:10-10:00	1.特殊教育介紹 2.特殊教育資源與服務 3.家長權益與義務介紹		特教資源中心 顏婷主任	
10:00-10:50	當我們同在學前階段		王歆掄女士	
10:50-11:40	一起走過國教階段		許琇雯女士	
11:40-12:10	綜合座談		顏婷主任主持、 本場次講師列席	
08:45-12:10	1.身體律動 2.創意手做 3.角落時間	舞蹈教室、親子館動 態區與靜態區	特教生與手足場： A 組：陳有容老師 B 組：溫崇瑋老師	
12:10-	賦歸		特教資源中心團隊	

九、報名方式：

(一)網路線上報名：

1. 請至 google 表單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1aWG614M6v8cjc6Q1oeEj0sF-qDalBIBslrAxCl86jV4/edit>) 完成線上報名，並自即日起至 111 年 9 月 12 日(星期一)截止。

2. 無法自行以網路線上報名者，請於上班日 08:30-12:00、13:30-17:00 撥打 082-323663 由人工協助線上報名(報名完成時間為協助完成線上表單提交時間)。

(二)因應防疫需求，採實名制參加，不開放未報名者入場，請有興趣參加者務必完成報名程序。

(三)錄取通知：

錄取名單將於 111 年 9 月 14 日(星期三)，以 E-MAIL 回信告知。

**※實體座談會辦理時段，如有特教生與其手足臨托服務需求，請一併於報名時填寫相關資料，以利安排臨托人力維護人身安全。**

十、其他注意事項：

(一)防疫：

1.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參加者請遵守相關防疫規定，並配合承辦單位活動前 E-mail 行前通知內容之活動最新防疫事項，無法配合者或有身體不適、咳嗽、發燒等症狀者請恕不得參加本次活動。

2. 配合防疫與場地使用規範，活動期間除飲水外，原則上不提供點心且不得飲食。

(二)響應環保不提供免洗杯具，請參與者自備水瓶。

(三)如遇天然災害、傳染病或其他不可抗拒因素導致進行方式調整(例如：改以視訊進行)或延期、取消辦理，將於本府教育處網站(<http://www.km.edu.tw/>)公告周知。

(四)如有本活動疑問，請洽金門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張社工師，電話：082-323663。

十一、經費：本活動全程免費，費用由本府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二、本計畫經本府核定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修改時亦同。